证券代码:603515 证券简称:欧普照明 公告编号:2019-026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6月1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6月11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1799号万象城V3栋一楼多功能厅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6月11日
至2019年6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5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	关于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2019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	关于2019年度授权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	关于与关联方开展保理及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	关于聘请2019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1项、第3项-第12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第2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7、8、9、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山市欧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王耀海、马秀慧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15	欧普照明	2019/6/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9年6月6日9:00-16: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1799号万象城V3栋1楼。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票账户、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如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在来信或传真上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或法人单位营业执照,信函上请注明"欧普照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传真号码为:4008551038(转888888)。
4、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可提前电话联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了解详情,董事会办公室咨询电话:021-38550000(转6720)。
六、其他事项
1、股东大会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公司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1799号万象城V3栋1楼
邮政编码:201103
联系电话:021-38550000-6720
传真:4008551038(转888888)
联系人:欧普照明董事会办公室
3、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6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5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	关于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2019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关于2019年度授权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9	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与关联方开展保理及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关于聘请2019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26 证券简称:杭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29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宁波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钢铁")使用募集资金4.5亿元临时补充宁波钢铁流动资金,并仅在与宁波钢铁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年,到期将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临2018-028)。
在此期间,宁波钢铁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5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19年5月20日,宁波钢铁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款项4.5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独立财务顾问及其主办人。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中国工商银行业务回单。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2日

股票代码:600126 股票简称:杭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30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于2018年5月25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17,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短期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且该等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授权的投资额度范围内,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已分别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18-017)。
现对公司前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情况
1、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购买了19,000万元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信息如下:
(1)产品名称:"汇利丰"2019年第474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
(3)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共47天;
(4)产品成立日:2019年4月3日;
(5)产品到期日:2019年5月20日;
(6)产品收益: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10%或4.05%;
(7)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上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19-015)。
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收回本金19,000万元,并收到相应收益1,003,095.89元。
2、公司于2019年4月4日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墅支行购买了30,000万元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信息如下:
(1)产品名称: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20191017);
(2)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
(3)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共46天;
(4)产品成立日:2019年4月4日;
(5)产品到期日:2019年5月20日;
(6)产品收益: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70%;
(7)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上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19-016)。
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收回本金30,000万元,并收到相应收益1,776,986.30元。
3、公司于2019年4月4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购买了50,000万元理财产品,产品信息如下:
(1)产品名称:人民币按期开放定制01;
(2)产品性质:保证收益型;
(3)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共46天;
(4)产品成立日:2019年4月4日;
(5)产品到期日:2019年5月20日;
(6)产品收益: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99%;
(7)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上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19-016)。
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收回本金50,000万元,并收到相应收益2,514,246.58元。
4、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购买了18,000万元理财产品,产品信息如下:
(1)产品名称:人民币按期开放定制01;
(2)产品性质:保证收益型;
(3)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共32天;
(4)产品成立日:2019年4月18日;
(5)产品到期日:2019年5月20日;
(6)产品收益: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99%;
(7)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上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19-024)。
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收回本金18,000万元,并收到相应收益629,654.79元。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发生额为43.1亿元,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0元,已全部到期收回。
三、备查文件
1、中国农业银行业务回单;
2、杭州银行业务回单;
3、中国银行业务回单;
4、中国银行业务回单。
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邦宝益智 公告编号:2019-041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5月2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13-09片区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5,710,15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0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锭辉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李欣明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全体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710,156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710,156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710,156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710,156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710,156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710,156	100	0	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710,156	100	0	0	0	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给予相关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710,156	100	0	0	0	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预计2019年度关联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60,000	100	0	0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710,156	100	0	0	0	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710,156	100	0	0	0	0

12、议案名称:《关于(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710,156	100	0	0	0	0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710,156	100	0	0	0	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21,750,156	100	0	0	0	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3,960,000	100	0	0	0	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0	0	0	0	0	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0	0	0	0	0	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0	0	0	0	0	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3,960,000	100	0	0	0	0
6	《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3,960,000	100	0	0	0	0
7	《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	3,960,000	100	0	0	0	0
8	《关于公司2019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给予相关授权的议案》	3,960,000	100	0	0	0	0
10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3,960,000	100	0	0	0	0
11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3,960,000	100	0	0	0	0
13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3,960,000	100	0	0	0	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9中,股东汕头市邦领贸易有限公司、邦领国际有限公司为关联股东,合计持股121,750,156股,回避表决。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5、6、7均为特别决议事项,均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3、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5、6、7、8、10、11、13均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其中,议案6须分段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戴伟、洪小龙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未包含《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没有列入会议议程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018 证券简称:*ST华信 公告编号:2019-068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新提案提交表决,也无提案被否决或变更。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5月21日(星期二)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2019年5月2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下午15:00至2019年5月2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黄浦区南京西路399号明天广场17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勇先生
(6)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刊登在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3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359,118,64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9.6673%。其中,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357,800,93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9.609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317,70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578%。参加现场及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表20名,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4,951,10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174%。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下列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1,359,118,640股,同意1,358,587,54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99.9609%;反对34,3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0.0025%;弃权496,8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036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420,00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89.2731%,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6928%,弃权496,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10.0341%。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1,359,118,640股,同意1,358,552,54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99.9583%;反对34,3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0.0025%;弃权531,8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039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385,00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88.56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6928%,弃权531,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10.7410%。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1,359,118,640股,同意1,358,587,54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99.9609%;反对34,3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0.0025%;弃权496,8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036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420,00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89.2731%,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6928%,弃权496,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10.0341%。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1,359,118,640股,同意1,358,552,54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99.9583%;反对34,3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0.0025%;弃权531,8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039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385,00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88.56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6928%,弃权531,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10.7410%。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1,359,118,640股,同意1,358,552,54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99.9583%;反对34,3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0.0025%;弃权531,8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039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385,00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88.5662%,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6928%,弃权531,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10.7410%。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1,359,118,640股,同意1,358,587,54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99.9609%;反对34,3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0.0025%;弃权496,8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036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420,00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89.2731%,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6928%,弃权496,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10.0341%。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财务报告有关事项追溯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1,359,118,640股,同意1,358,552,54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99.9583%;反对69,3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0.0051%;弃权496,8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036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385,00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88.5662%,反对69,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1.3997%,弃权496,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10.0341%。
8、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以前年度关联方暨补充披露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4,951,106股,同意4,420,006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89.2731%;反对34,3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0.6928%;弃权496,8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10.034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420,00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89.2731%,反对3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0.6928%,弃权496,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10.0341%。
关联股东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应晓晨律师、赵文雯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审议事项以及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19—031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首次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4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内容详见2019年5月1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5月21日,公司收到新余煌上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煌上煌投资")的通知,煌上煌投资于2019年5月20日、2019年5月2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80,000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名称:新余煌上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煌上煌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煌上煌集团")控制的子公司,是煌上煌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煌上煌集团、实际控制人徐桂芬、褚建庚、褚浚、褚剑及一致行动人煌上煌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2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62.27%。煌上煌投资本次增持前持有公司股份6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11.68%。
3、公司控股股东煌上煌集团、实际控制人徐桂芬、褚建庚、褚浚、褚剑及一致行动人煌上煌投资在本次煌上煌投资增持计划公告前12个月内无已披露的增持计划,且近6个月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目的:煌上煌投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提升投资者信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2、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
3、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及增持的比例:增持金额不低于5,000.00万元人民币,不高于10,000.00万元人民币,且增持比例不高于公司总股本的2%。
4、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超过16.00元/股。
5、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计划自2019年5月14日起未来6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实施期间,若遇到窗口期及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等停牌的,增持期限予以相应顺延。
6、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合法、合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7、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其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将继续实施本增持计划。
8、本次增持公司股份存在锁定安排,锁定期为增持完成之日起6个月。
9、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来源: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来源为煌上煌投资的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煌上煌投资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或存在因增持股份所需的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的风险。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本增持计划的实施时间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四、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1、煌上煌投资于2019年5月20日、2019年5月2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04%,成交均价13.116元/股,成交总金额236.09万元。
2、增持后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		本次增持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煌上煌投资	60,000,000	11.68%	60,180,000	11.71%
煌上煌集团	197,952,000	38.52%	197,952,000	38.52%
褚建庚	28,960,000	5.64%	28,960,000	5.64%
褚浚	16,544,000	3.22%	16,544,000	3.22%
褚剑	16,544,000	3.22	16,544,000	3.22
合计	320,000,000	62.27%	320,180,000	62.31%

3、后续增持股计划:煌上煌投资在剩余增持期间内将继续增持公司股份。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
2、公司控股股东煌上煌集团、实际控制人徐桂芬、褚建庚、褚浚、褚剑及一致行动人煌上煌投资承诺在煌上煌投资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并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煌上煌投资本次增持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持续关注煌上煌投资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19—030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经事后核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